

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護理科教學觀摩辦法

護理科

96.03.14 95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
100.09.30 100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
100.12.30 100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
101.05.04 100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
105.04.01 104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
109.06.15 108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

- 第 一 條 本科為改善教師教學成效，促進各科教師教學心得之交流，以利教師改進教學方式，增進教學效果特訂定「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護理科教學觀摩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- 第 二 條 公開形式之教學觀摩人選產生方式：
每學年依科遴選出之優良教師代表以公開形式進行教學觀摩，教學演示後所有參與者進行討論與回饋。
- 第 三 條 新進教師第一學年至少需觀摩兩次課室教學，其中一次為主授課科目，並繳交回饋單(非新進教師若有需求亦可進行教學觀摩。)。
- 第 四 條 教學演示後所有參與者進行討論與回饋。
- 第 五 條 本辦法經科務會議通過，經陳請 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